

#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在南京市江宁区分诚信大道 19 号会议中心 A2-211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伟先生主持，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陈英毅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陈英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所任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英毅先生辞职后，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董事会对陈英毅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经征询各有关方面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拟推荐宋云翔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宋云翔先生的基本情况和简历如下：

宋云翔，男，1966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电自动化研究院系统研究所副所长、南京南瑞集团公司系统控制分公司副总经理，国网南京自动化研究院成套设备厂厂长、南京南瑞集团公司成套设备分公司总经理，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后勤服务中心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节能环保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国电南瑞南

京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安徽南瑞中天电力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现任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公司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提名宋云翔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2、宋云翔先生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3、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宋云翔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7 日